# 秦光荣受贿案一审宣判:有期徒刑7年

## 法院认定其具有自首情节

新华社成都1月19日电 2021年1月19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秦光荣受贿案,对被告人秦光荣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百五十万元;对秦光荣受贿所得财物及孳息予以追缴,上缴国库。秦光荣 当庭表示服从判决,不上诉。

经审理查明:2003年至2014 年期间,被告人秦光荣利用担任 中共云南省委常委、云南省人民 政府副省长、省委副书记、省长、 省委书记等职务上的便利,为有 关单位和个人在工程承揽、股权 转让、职务提拔调整等方面谋取 利益。2000年至2018年期间,秦 光荣直接或通过其亲属非法收受他人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2389万余元。2019年4月6日,秦光荣主动到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投案。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秦光荣的行为构成受贿罪,数额特别巨大,应依法惩处。秦光荣具有自首情节,受贿款物已全部追缴,认罪悔罪,依法对其

予以减轻处罚。

秦光荣是中央纪委国家监委 发布的第一个投案自首的原省部 级一把手。国家监委对秦光荣提 出了从宽处罚的建议,检察机关 对秦光荣构成自首、可以减轻处 罚的意见予以认可。法庭遂作出 上述判决。

#### 在机关餐厅就餐时发生冲突

# 河南调查"市委书记掌掴政府秘书长"事件

本报综合消息 据新华视点官方微博1月19日报道,记者从河南省有关部门获悉,关于网上举报济源市委书记张战伟有关问题,河南省有关部门正在深入调查。

1月16日,一篇《市委书记掌 掴政府秘书长——实名公开举报 河南济源市委书记张战伟》的网 络文章引发网友关注。举报文章 称,2020年11月11日早晨,张战 伟在济源市政府机关餐厅呵斥在 此吃饭的济源市政府秘书长"翟 WD","翟WD"试图解释,却被 张战伟"狠狠地打了一记耳光"。 该举报文章作者自称是"翟WD" 的妻子尚娟。 济源市人民政府官网"领导信息"显示,举报信中的"翟WD"为现任济源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济源市人民政府处书长、济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翟伟栋,1989年参加工作,长期在济源任职。张战伟于2016年8月任中共济源市委书记(正厅级),曾长期在河南省纪委工作。

另据《羊城晚报》官方微信报道,尚娟称,事发后翟某"受此羞辱,心脏病再次诱发",随后因心绞痛住院治疗。出院后,翟某一边做康复治疗,一边带病上班。

尚娟称,作为翟某的妻子, "倍感痛苦与煎熬",特此实名公 开举报张某,"希望还我丈夫一个 公道,不能让老实人受欺负。"

1月17日晚11时07分,记者 给翟伟栋发短信,提出采访请求。 当晚11时47分,济源市市政府秘 书科相关工作人员用座机回电 称,不方便对此作出回应,一切以 宣传部门的通报为准。记者再次 请求该名工作人员向翟伟栋本人 转达采访请求。

1月18日凌晨0时01分,该名工作人员称,翟伟栋仍在办公室工作,不方便对此作出回应。"感谢关心,一切以宣传部门通报为准"

1月18日中午,翟伟栋对记者说:"(网帖)是我妻子发的,我不知道,都叫她全部删除了,删除

干净。'

目前,发布举报文章的微博 账号"济源市尚娟"已经删空。

据上游新闻援引目击此事的一名济源市委领导透露,"掌掴" 发生前,张战伟和翟伟栋在餐厅 发生了言语冲突——对张战伟 "你怎么也在这里吃饭"的疑问, 翟伟栋回应说:"我怎么不能在这 里吃饭?"

还有媒体援引济源市委主要 负责人回应称,网曝帖文与实际 情况稍有不符,事发的机关餐厅 平时多为非济源籍领导用餐地, 济源籍的翟伟栋在此用餐被张战 伟质问后,翟伟栋出现过激言语 和行为引发争执、导致冲突。

### 刑法修正案(十一)3月起实施

# "零容忍"打击资本市场违法犯罪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刑法修正案(十一)(下称"修正案")将于今年3月1日起正式实施。此次刑法修改大幅提高了欺诈发行、信息披露造假、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操纵市场等四类证券期货犯罪的刑事惩戒力度。

接近监管部门的人士表示,证监会下一步将着手推动加快修改完善刑事立案追诉标准,会同公安部进一步健全行刑衔接机制、探索行刑深度融合协作模式,不断深化与司法机关协作配合、"零容忍"打击证券期货违法犯罪,推动完善资本市场法律制度,确保用足、用好修正案。

### 对四类证券犯罪惩戒力度显著提升

1997年,刑法全面修订。此后至今,立法部门先后通过1个决定、11个刑法修正案和13个有关刑法的法律解释,对刑法作出修改、补充,或明确适用。其中,与证券期货犯罪直接相关的修正案共有4个。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参与修正案工作的人士介绍,此次刑法修改与注册制改革相适应,大幅提高了对"欺诈发行股票、债券罪,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罪,操纵证券、期货市场罪"等四类证券期货违法犯罪的惩戒力度。

主要明确了以下内容:

大幅提升欺诈发行、信息披露造假等犯罪的刑罚力度。欺诈发行的刑期上限由5年有期徒刑 提高至15年有期徒刑,对个人的罚金数额取消非法募集资金金额5%的上限限制,对单位罚金数额提升至非法募集资金的20%至1倍;信息披露造假案件中,对相关责任人员的刑期上限提高至10年,罚金数额取消20万元的上限限制。

强化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等"关键少数"的刑事追责。修 正案明确将控股股东、实控人组 织指使实施欺诈发行、信息披露造假,控股股东、实控人隐瞒相关事项导致公司披露虚假信息等行为纳入刑法规制范围,并明确控股股东、实控人是单位时实行"双罚制"。

压实保荐人等中介机构的 "看门人"责任。修正案明确将保 荐机构的人员作为提供虚假证明 文件罪和出具证明文件重大失实 罪的犯罪主体,适用该罪追究刑 事责任。同时,对于会计师等中 介机构人员在证券发行、重大资 产交易活动中出具虚假证明文 件、情节特别严重的情形,明确适 用更高一档的刑期,最高可判处 10年有期徒刑。

与证券法修订保持有效衔接。一方面,修正案将存托凭证和国务院依法认定的其他证券纳入欺诈发行犯罪的规制范围,为打击欺诈发行存托凭证和其他证券提供充分的法律依据;另一方面,借鉴新证券法规定,针对市场中出现的新的操纵市场情形,明确对"幌骗交易操纵""蛊惑交易操纵""抢帽子交易操纵"等新型操纵市场行为追究刑责。

#### 用足修正案打击违法

修正案颁布实施,为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

性的资本市场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据了解,下一步,证监会将着力开展三方面工作,用足、用好法律,以"零容忍"的态度依法从严打击证券期货违法犯罪。

一是推动加快修改完善刑事 立案追诉标准。现行证券期货犯 罪案件的刑事立案追诉标准启用 于2010年5月,至今已有超过10 年时间,其中内容已与经济社会 发展现状、资本市场的执法需要、 违法犯罪的客观现实不相适应, 制约了刑法威慑力的有效发挥, 有必要进一步修改完善,重构科 学合理的立案追诉体系。目前, 最高检和公安部已启动相关刑事 立案追诉标准的修改工作,证监 会将积极配合做好相关工作,推 动加快修改进度。

二是证监会将会同公安部,进一步健全行政调查与刑事侦查的衔接机制,充分发挥公安部证券犯罪侦查局派驻证监会的体制优势,探索刑事侦查和行政执法深度融合的协作模式,形成在线索研判、数据共享、情报导侦、联合办案等方面共同研究、共同决策、共同部署的工作新格局,构建适应打击证券市场违法犯罪迫切要求的行政刑事执法协作机制。

三是证监会将不断深化与司 法机关协作配合,坚持"零容忍" 打击欺诈发行、信息披露造假等 各类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行为,切 实提高违法成本,保护投资者合 法权益,保障资本市场平稳健康 发展

#### 修正案为注册制改革 提供法治保障

今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十四五"规划建议提出,要健全金融风险防范、预警、处置、问责制度体系,对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修正案大幅提高了欺诈发行、信息披露造假等证券期货犯罪的刑事惩戒力度,补齐了证券期货领域刑事犯罪成本过低的制度短板,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制度安排,对于进一步提高违法成本具有重要意义。

与此同时,修正案也是推行注册制改革的重要法治保障。资深业内人士表示,注册制改革以信息披露为核心,要求发行人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中介机构必须勤勉尽责。修正案大幅提高了欺诈发行、信息披露造假的刑事责任,强化了中介机构的"看门人"责任,将为推行注册制改革提供重要的法治保障。

#### 新华社上海1月19日电

### 我国首辆火星车 网上投票征名

新华社北京1月19日电记者从国家航天局探月与航天工程中心获悉,我国首辆火星车全球征名活动已完成初次评审,遴选出弘毅、麒麟、哪吒、赤兔、祝融、求索、风火轮、追梦、天行、星火共10个名称作为命名范围,将于2021年1月20日12时起至2月28日24时止,开展网络投票。

2020年,全球开启火星 探测季,我国首次火星探测 任务受到全球关注。此次征 名共收到有效提名39808个, 全世界38个国家和地区参 与,提名人员年龄最大95岁、 最小7岁。

2020年7月24日,伴随着我国首次火星探测任务 "天问一号"发射成功,首辆 火星车全球征名活动也随之 启动。2020年10月,主办方 组织科技界、文化界共32人 组成评审委员会,对有效提 名进行函审。此次评审在前 期函审基础上,经审阅评议、 最后投票,评选出10个候选 名称。

据悉,在网络投票后,国家航天局将结合公众投票和评审委员会意见,确定前3名排序,按程序报批后,最终确定首辆火星车名称,并于"天问一号"着陆火星之际择机公布。

### 严寒下劳动者 权益如何维护?

国家首次明确

#### 据新华社北京1月19日

电 记者19日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获悉,近日国家协调人社部、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共同印发通知,首次明确严寒下劳动者权益谁来维护、如何维护。

另据报道,通知指出,要 指导企业通过调整工作时 间、加大班次轮换、减轻劳动 强度等方式,最大程度减少 户外工作劳动者严寒时段的 户外工作时间。指导平台企 业视情况采取延长配送时限 等措施保障外卖员等平台从 业人员职业安全。对确因严 寒天气影响劳动者不能按时 到岗的,指导企业与劳动者 协商采取错时上下班、弹性 上下班等方式灵活安排工作 时间, 有条件的企业可安排 劳动者通过远程办公等灵活 方式完成工作任务。

此外,要指导企业因受严寒天气影响安排劳动者减少工作时间或工作任务时保障劳动者工资待遇不降低。指导企业对严寒天气作业劳动者给予适当岗位津贴。鼓励企业在工资分配中体现低温作业等工作环境因素,合理提高工资待遇。